

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法〔2022〕6号

关于开展2022年全市教育系统 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直属各单位，有关民办学校：

为深入推进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切实维护校园持续平安稳定，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常安办〔2022〕32号），现就开展2022年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深化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主线，全面集中开展有力度有深度的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凝聚全社会安全发展共识，增强全民安全意识，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

二、活动主题

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

三、活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组织机构

在常州市安全委员会的统一组织下，全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由市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牵头负责。各地、各校要建立相应的机构，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本学校的安全生产月活动。

五、活动内容

（一）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6月底前，各地各单位至少安排1次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深刻领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的重要意义、突出特点、部署安排、具体要求等，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学校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

教师互动讲安全，开展校园安全“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和在线访谈等学习活动。

（二）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各地各单位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督促学校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继续组织开展教育系统“安康杯”竞赛，通过“安全隐患随手拍”等活动及时发现校园及周边的安全隐患。开展全市教育系统安全工作主体责任征文活动，营造良好的“人人都是安全员”校园安全环境。

（三）持续开展教育系统安全生产宣讲活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开展1次安全生产专题宣讲，推动各地各单位政治站位再提高、思想认识再深化、工作责任再落实，进一步压紧压实基层学校的安全生产责任。同时，利用培训、会议、调研、检查等时机，采取集中宣讲、上门走访等形式，指导帮助学校明确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全员安全责任，加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力度。

（四）深入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推动建立学校与政府、企业、新闻媒体的共建协作机制，促进广大师生能应急懂避险、能自救会互救，做到提高安全素质从孩子抓起。开展“六个一”活动，即打造一批安全宣传阵地、设立一批安全体验教室、组织讲一堂安全专题教育课、开展一次师生参与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开展一次安全教育“第二课堂”活动、

组织一次安全应急演练。同时，通过图片、电子屏幕、黑板报、小报制作、国旗下讲话、讲座、会议、班队课、网络视频等形式，开展以防溺水、防火灾、防交通事故、防校园欺凌、防性侵、防踩踏、防雷击、防汛、防中暑等为内容的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

（五）大力推进校园安全大检查。各地各校要结合《关于开展常州市校园安全大检查工作的通知》十个方面 30 条内容，围绕安全责任压实、制度落实、措施严实的要求，对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消防安全、治安防控、校车及交通安全、食品与卫生安全、建筑与设备安全、实习实训安全、安全教育、应急演练等学校安全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环节、重点时段进行全面排查，对存在的问题切实落实整改措施。

（六）全力开展“预防溺水”安全教育活动。各地各校要从尊重生命、爱护学生的高度，认真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各校要认真落实安全教育课时，近期着重开展预防溺水主题教育，组织所有学生上好防溺水安全教育课，把防溺水教育落实到每一名学生。各地要协调交通、应急、文广旅等部门在上下学和周末、暑期等关键节点利用公交（地铁）公益广告、“村村通”应急广播等，经常性开展预防学生溺水教育宣传，让学生和家长熟记“六不两会四知道”：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擅自下水施救；发现险情会相互提醒、劝阻并报告，会基本的自救、自护方法；知道孩

子去哪里，知道孩子做什么，知道孩子和谁去，知道孩子何时回。

（七）继续开展“畅安校园行”安全教育活动。各地各校要围绕“知危险会避险 守护安全成长”主题，积极组织参与拒绝“两不一乱”安全文明交通提升行动，深入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增强师生、家长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参与交通的意识；提高师生、家长了解安全隐患，掌握防护技能，守护自己与他人生命安全的主动性、自觉性，共同营造安全、文明、有序、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到2022年底全市121所“市级文明学校”教师、学生及家长骑乘电动自行车戴盔率达到100%，进一步筑牢师生交通安全“防护墙”。

（八）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提升行动。各地要联合政法委、公安、市监、城管等部门依据职能密切配合，协同行动，依法严格学校周边商业网点管理，加强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整治，预防和处置学校周边治安问题，加强学校周边违章建筑和水域管理。各校要根据校园安全工作规律及各时段重点工作，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定期组织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排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影响校园安全的各种隐患，妥善调处影响校园稳定的涉校矛盾纠纷。同时积极配合各相关单位调查校园周边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九）积极开展安全应急演练活动。各地各校按照制定的应急演练计划，结合全国发生的突发事件案例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突出实战，不断修订和优化各种应急预案，提升校园突发事件应

对处置能力，提高防灾减灾水平。重点围绕防止暴恐袭击、防台防汛、地震火灾疏散、运动伤害处置等情况开展应急演练。同时，各地要健全涉校涉生案件事件应急指挥、联动处置、事故报告、新闻宣传、舆论引导一体化应急处置机制，组建校园应急处突小组，加强重点时段的值班值守，确保二十大、中高考等重点时段校园安全稳定。

（十）进一步推进常州市安全教育实验区工作。各地各校把参加安全教育实验区作为全面提升安全教育水平的抓手，持续深化“互联网+安全教育”工作，安全教育平台账号开通率、教师授课率、课时完成率、学生参与率、专题活动完成率、应急疏散演练报送率等核心指标达到95%以上，2022年底做到“全市学校、全部班级、全体学生”平台全面覆盖。通过平台对安全教育开展情况进行动态监测、数据采集及分析，强化对薄弱环节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平台、江苏省危化品使用专项治理信息系统、江苏省校园安全风险管控系统等安全应用平台的运行管理。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成立活动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紧紧围绕活动主题，认真谋划部署，结合实际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严格责任落实，保障经费投入，科学组织实施。

（二）确保活动实效。各地各单位加大统筹力度，将“安全

生产月”活动和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相结合，与阶段性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紧紧围绕主题，聚集教育安全重点工作，切实保证活动实效。

（三）强化宣传报道。各地各单位充分发挥新闻媒体、教育网站、学校微信公众号作用，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推出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集中力量、集中时间宣传安全工作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安全知识等。

（四）及时报送信息。各地各单位要指定一名活动联络员，负责活动的收集、整理、报送，及时总结上报好的经验和做法。请于6月27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总结和《常州市教育局“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辖市（区）教育局和经开区社会事业局汇总后统一报送，局属各学校（含有关民办学校）直接报送。联系人：王瑞琛；联系电话：85681386；电子信箱：765047209@qq.com。

附件：

1. 常州市教育系统安全主体责任征文活动方案
2. 常州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此页无正文)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常州市教育系统安全主体责任征文活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全市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决定开展第二届常州市教育系统安全主题征文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征文主题

落细落实全市教育系统安全主体责任。

二、征文时间

2022年5月23日至2022年9月16日。

三、征文对象

全市教育系统干部、教师。

四、征文内容

1. 落实单位安全工作主体责任的意义作用。
2. 调动干部职工参与专项整治的途径方法。
3. 强化安全管理、安全责任的先进做法。
4. 建立全员岗位安全责任制，完善全程安全管理制度，特别是落实单位“谁主管，谁负责”等安全主体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建议。

5. 依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履行主体责任，落实防范措施，管

控安全风险，消除事故隐患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对策建议。

6. 全员排查发现隐患、集聚众智整治隐患的对策建议。

7. 在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具体举措和对策建议。

五、具体要求

征文作品必须原创，严禁抄袭。作品要求主题突出，逻辑严密，结构完整，条理清晰，语句流畅，字数在 3000 字以内。电子版征文稿件标题为三号黑体，字体居中；作者单位、姓名为四号楷体，字体居中；正文为四号仿宋体，全文单倍行距。附作者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联系电话、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

六、有关事项

1.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征文活动，广泛动员，积极组织，各辖市（区）和经开区教育系统征文稿件经初评后报 3—5 篇，局属各单位 1—2 篇。在常高校择优推荐作品。

2. 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征文进行评审，对优秀征文进行表彰，并择优推荐参加市级安全生产征文活动或向有关报刊杂志推荐。获奖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核体系。

3. 所有征文均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至市教育局政策法规处（安全保卫和维护稳定处）。辖市（区）和经开区以区域为单位统一报送，局属单位和在常高校直接报送。联系人：王瑞琛；联系电话：0519-85681386；电子邮箱：765047209@qq.com。

附件 2

常州市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项目		内容	落实情况
“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深入学习，专题学习电视专题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网络课堂培训；在报刊、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	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次，参与（ ）人次； 专题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是□否；组织集中学习观看（ ）场，参与（ ）人次； 各地教育局领导开展安全生产宣讲（ ）场，参与（ ）人次；各校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 ）场，参与（ ）人次。
	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	建立学校与政府、企业、新闻媒体的共建协作机制，促进广大师生能应急懂避险、能自救会互救，做到提高安全素质从娃娃抓起。	开展了（ ）场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 打造了（ ）个安全宣传阵地、设立了（ ）安全体验教室（基地、场馆），组织讲了（ ）节安全专题教育课。

	校园安全大检查等活动开展情况	组织各类媒体报道专项整治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宣传隐患整改、打非治违、责任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和反面案例，强化舆论监督引导，推进形成更加完备、更具特色的教育系统安全长效机制。	组织媒体报道校园安全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等（ ）次，刊发新闻报道（ ）篇； 宣传推广经验做法（ ）个，刊发新闻报道（ ）篇； 活动期间组织（ ）组（ ）人次开展安全大检查，检查学校（ ）所，发现问题（ ）个，整改问题（ ）个。 开展“安全隐患随手拍”，查找隐患（ ）条。
“教育专题”安全行动开展情况	预防溺水专题	认真落实安全教育课时，积极开展主题教育和安全教育课，把防溺水教育落实到每一名学生，组织家长填写《致全国学生家长的一封信》。	《致全国学生家长的一封信》家长签字回收（ ）张，（是、否）利用公交（地铁）公益广告、“村村通”应急广播开展学生防溺水宣传。
	畅安校园行专题	围绕“知危险会避险守护安全成长”主题，开展交通安全教育。	交通安全课（ ）次，《文明出行倡议书》发放（ ）份。
	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行动	围绕学校周边治安、文化市场以及网络信息安全、建筑工地、特殊人员、商业网点、食品安全校园周边治安环境开展集中整治。	活动期间组织校园周边安全检查（ ）次，检查学校（ ）所，发现并整改问题（ ）个。
	开展安全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	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场次，参与（ ）人次。